

证券代码：836330

证券简称：振兴生态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钱春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9,18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付出了应尽的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9,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年，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监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监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监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付出了应尽的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9,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9,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9,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1]第 21-10001 号)》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21]第 21-10001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9,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5）和《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9,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9,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股东均为关联股东，故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21]第 21-1000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9,612,871.80 元。为保障公司经营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决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9,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9,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9,1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辽宁中康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胡晓达、丁建文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辽宁振兴生态集团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